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關於第二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4-038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31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时限要求。召集人吴献文先生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说明，全体董事无异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献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调整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对外融资

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完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穆國新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及田川利一先生。